



党政办发〔2021〕49号

关于 2021 年端午节放假安排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根据国家法定假日和校历安排, 现将端午节放假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2021 年 6 月 12 日至 14 日放假, 共 3 天。6 月 15 日(星期二)上班上课。

二、注意事项

1. 请全体师生继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广泛开展健康防护教育, 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各项制度, 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各项工作, 始终保持对疫情的高度警惕, 做到不放松、不懈怠。

2. 加强对全体师生的安全教育、管理等工作。按照《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科学精准做好暑假前校园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精神, 要求学校师生员工暑假前非必要不离开本市, 必须离开本市的要经过学校审批。师生员工不得前往省外重点关注地区。从即日起, 学生在学校所在城市内活动的, 学生处及二级学院要掌握学生的校外行程。暑假前倡导学生非必要不出校, 必

须出校时要做好个人防护，避免前往人员密集场所，尽量减少与他人交流，要速去速回。

3. 做好放假期间的值班安排和工作部署，保持通讯 24 小时畅通，如遇紧急突发事件，第一时间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置。

4. 端午节放假期间的课程不再安排补课，请全体师生提前做好工作生活，注意安全，度过一个平安、祥和的节日假期。

特此通知。

